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一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由于时间紧张，经全体董事同意，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在公司 A 楼 1701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李立新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 3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书面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立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相同；李立新先生当选董事长后，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有效表决票 6 票，其中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李立新先生的简历详见发布于 2021 年 9 月 4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1-067 号《关于改选董事长、聘任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和补选董事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发布于 2021 年 9 月 4 日的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的议案》。

聘任郭贵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相同。

有效表决票为 6 票，其中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郭贵和先生的简历详见发布于 2021 年 9 月 4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1-067 号《关于改选董事长、聘任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和补选董事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发

布于 2021 年 9 月 4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郭贵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相同。

有效表决票为 6 票，其中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郭贵和先生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该议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适时召开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战略委员会委员：李立新（主任委员）、丁勇、黄攸立（独立董事）；

2. 提名委员会委员：崔鹏（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李立新、黄攸立（独立董事）；

3. 审计委员会委员：郑洪涛（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李立新、崔鹏（独立董事）。

有效表决票为 6 票，其中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